

# 利辛县委政法委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 一、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 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1	0.98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二、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利辛县政法委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1 万元，支出决算为 0.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

较上年增加 0.98 万元，增长 10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的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其中 0.59 万元为 2022 年三公经费支出，2023 年三公经费实际支出为 0.39 万元，因县财政资金紧张，2022 年三公经费没有支付，。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利辛县政法委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98 万元，占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23 年度预算相比，减少（增加）0 万元，下降（增长）0%。经费使用严格按照《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财行〔2014〕104 号）、《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短期出国培训费用管理办法》（财行〔2014〕527 号）等相关规定执行。

2. 公务接待费预算 1 万元，支出决算 0.98 万元，与 2023 年度预算相比，减少 0.02 万元，下降 2%，下降的原因是单位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的支出。2023 年利辛县政法委国内公务接待共 12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104 人次（其中外事接待 0 人次）。主要是用于上级单位及县外其他单位公务接待。经费使用贯彻党中央“八项规定”和安徽省实施细则，严格执行《党政机关

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安徽省省直机关公务接待管理暂行办法》（财行〔2014〕2066号）相关规定、《安徽省财政厅关于调整省直机关公务接待费用餐标准的通知》（财行〔2018〕1096号）等相关规定。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与 2023 年度预算相比，减少（增加）0 万元，下降（增长）0%，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利辛县政法委机关及所属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